



111年國中教育會考 注意事項提醒



防疫措施

-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確診者(含快篩陽性但尚未有PCR檢測結果者)尚未解隔者不得應考，需參加6/4-6/5之補考。
- 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防疫者，需至第二類備用試場參加考試，並於大園高中考場學校入口處動線分流。

報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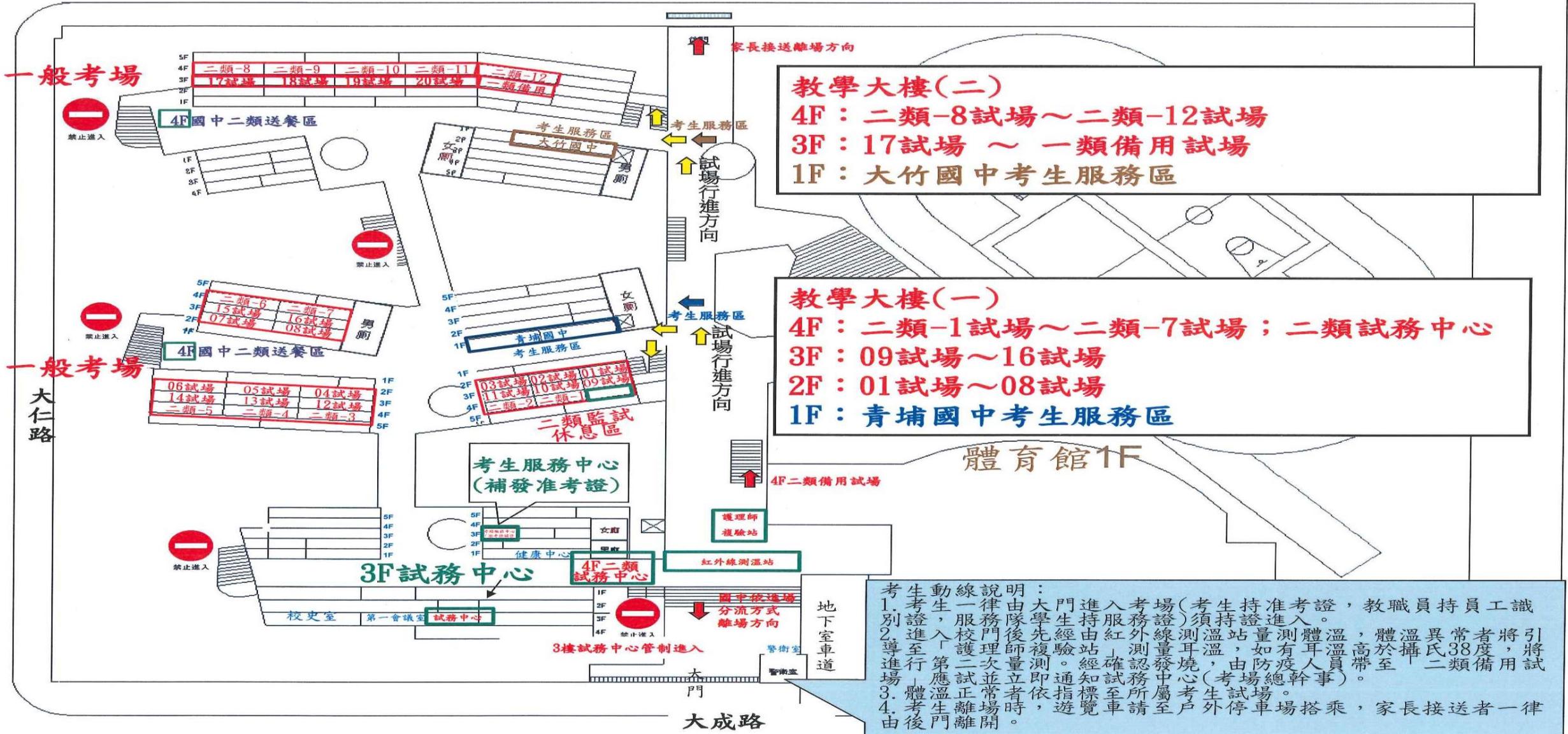
- 考場地點：大園高中
- 到場時間：7:30以前(口罩、准考證)
- 地點：考試試場教室
- 座位：依考試座位就座
- 盡量在家用完早餐(進入考場前)
- 服裝：兩天請穿著本校運動服(須有名牌)。



試場公布

- 5月18日（星期三）在大園高中學校網頁公告「試場配置圖」及「體溫量測站平面配置圖」。

大園國際高中考場配置圖



考生動線說明：由隊後先經測溫站，由防疫人員引導進入校門，由校護師量體溫，體溫異常者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

1. 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
2. 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
3. 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
4. 考生持准考證，教職員持員工證(考生持證進入，教職員持證進入)須持證進入。測溫站量測體溫，高於攝氏38度，將引導至二類備用試場。

室外停車場

7:30~8:20間

- 繳交手機(放置於手機盒內，統一保管，放學後至服務隊休息區找導師領回)
- 檢查手錶(不可使用智慧型手錶、智慧手環、小米手環、會發出聲響的電子錶、鬧鐘)
- 檢查應試文具用品
- 上廁所、喝水

在試場內休息時間

- 進入考場後，請全程戴口罩，避免交談，保持適當距離。除「短時間飲水」和「使用防疫午餐隔板用餐」考生才能拿下口罩。
- 保持安靜溫書或休息
- 喝水、上廁所，盡快完成
- 維護試場清潔，垃圾需自行妥善處理
- 有任何問題立即向教室內負責老師做反映
- 考試說明前，離開教室，務必將個人所有物品放置書包內，拿至走廊整齊擺放

午餐時間

- ➡ 由各教室負責老師發放便當
- ➡ 坐在原考試位置用餐
- ➡ 務必使用隔板
- ➡ 用餐完畢，餐盒、廚餘分類回收，竹筷、竹筷套丟一般垃圾。
- ➡ 用餐時間至12:30，12:30~13:10關燈午休
- ➡ 13:10起床後，進行個人座位消毒

考試結束

- ➡ 檢查並帶回個人物品(准考證、文具用品、課本講義等)
- ➡ 領回手機
- ➡ 第一天的午餐隔板務必回家，第二天不可再帶到試場
- ➡ 環境整潔(將垃圾帶走)

補充說明

- ➡ 個人物品需放置於走廊，勿帶貴重物品，零用錢不宜多帶
- ➡ 午餐隔板，用餐完畢後，不得放置於抽屜內或試場內，由個人保管
- ➡ 本校服務區位於行政大樓一樓教室
- ➡ 書包、運動服、環保水杯、備用口罩



看試場

- 5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3時至5時開放考場，讓考生及家長認識環境並熟悉體溫量測站作業、動線規劃與秩序維護事宜，惟確診與居家隔離之考生及家長不得進入考場，經量測發燒者亦不得進入考場。考生及家長均不得進入試場教室。

確診或居隔考生注意事項



國中教育會考 5/21-22

	類型
不得應試 參加補考	確診者
第二類備用試場	依不同類型分派至不同間的第二類備用試場
	居家隔離者、自主防疫者 居家檢疫者、 <small>現場具發燒、呼吸道疾病等 症狀者</small>
一般試場	一般考生、自主健康管理者

▲ 一般試場與第二類備用試場自試場入口起，動線各自獨立規劃

5/14為界

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匡列考生天數計算表

類型	5/13(五)	5/14(六)	5/15(日)	5/16(一)	5/17(二)	5/18(三)	5/19(四)	5/20(五)	國中會考 5/21(六)	國中會考 5/22(日)	應試
確診A	PCR採檢日 (結果為陽性)	1	2	3	4	5	6	7			一般試場 (36人)
確診B		PCR採檢日 (結果為陽性) (往後依此類推)	1	2	3	4	5	6	7		補行考試
居隔A	最後接觸日	1	2	3	4	5	6	7			一般試場 (36人)
居隔B		5/14-5/17為最 後接觸日	1	2	3	4	5	6	7		二備試場 (自主防疫 36人)
居隔C						5/18後為最 後接觸日	1	2	3		二備試場 (居家隔離)

備註：

- 一、確診者PCR“採檢”陽性日在於5月14日(含)以後：參加補行考試
- 二、密切接觸者最後接觸日在於5月14日(含)以後：第二備用試場應試
- 三、確診者以採檢日判定非報告收悉日
- 四、快篩陽性未獲PCR採檢或未經PCR採檢之考生，不得應試，可於取得報告後得補行考試



1) 若學生為「PCR確診(以採檢日為確診日)」或「快篩呈陽性但未有PCR採檢結果者」兩者之一，其確診日或快篩日在5/14(六)凌晨零時後，5/21~5/22之會考不得參加，參加後續之補考。

※若學生快篩陽但PCR結果為陰性，仍參加5/21~5/22之會考。

2) 若學生因故於被5/14(六)凌晨零時後被匡列為「居家隔離者(含自主防疫)」，需參加5/21~5/22之會考，且於原考場之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，考生之試場安排由考場學生安排。

3) 於考試當日現場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，將另行安排於原考場之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試。

居隔生交通

有關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考生至考場學校應試之交通方式，比照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暨二技統一入學測驗專案辦理模式，前述類型考生等同公告「放寬COVID-19居家照護、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者之就醫」之「非緊急就醫/採檢」方式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
(1)依各地方衛生局規劃或指示，得以同住親友接送或自行前往（如步行、自行騎腳踏車）等方式進行。

(2)如由親友以自行駕車接送，考量車廂內為密閉空間，建議辦理作法如下：

A.車上非考生僅可1位（即駕駛），不可有其他非考生人員上車陪同。

B.駕駛須為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考生同戶之同住者。

C.車程中，車上人員均應全程佩戴口罩、維持一定距離；即考生坐於後座、不可飲食、維持手部衛生。

第二類備用試場相關規定

- 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考生(居隔、居檢、自主防疫)，不得提早交卷。節間休息及用餐均應於第二類備用試場進行，不得擅自移動至服務區。
- 於第二類備用試場應考考生之餐點，一律由學校統一訂餐並派送。



補充說明

- 若考試途中接獲確診，請家長第一時間通知校方，當節測驗結束後，先行將確診考生帶回家中隔離或送醫。
- 補考相關事項，尚待全國試務會統一說明。



祝福同學們

身心穩定
考試順利
金榜題名
旗開得勝

